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升级改造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相应的处理方案，环保设施投资额为 200 万元。

#### 1.2 施工简况

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在红安县经济开发区新型产业园建设“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升级改造项目”，项目于 2023 年 6 月开工建设，配套的废气、噪声、固废处理工程随主体工程同步进行，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在红安县经济开发区新型产业园建设“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升级改造项目”，本项目于 2023 年 6 月建成，2023 年 7 月委托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监测，正式启动验收工作，验收报告于 2023 年 8 月完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明确；具有完善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陈超华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正在制订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 （3）环境监测计划

公司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家具制造工业》（HJ 1027-201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装》（HJ1086-2020）要求做好项目运营期间自行监测工作。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环评要求，本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危废间、烘干房向外 50m 的区域，结合原环评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生产厂房向外 100m 区域），原有包络线范围已包含本次技改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根据原环评及验收，“从项目厂址的环境保护目标距离和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来看，本项目位于红安经济开发区新型产业园，项目各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均规划为企业用地或园区道路，包络线内没有居民点及其他的敏感点，故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内不涉及拆迁”。根据现场调查踏勘，项目厂界东南侧 70m 处为沪蓉高速，124m 处为毛张坞村；西南侧为川东大道，311m 处为卢家寨；西侧 226m 处为阳福小区；西北侧隔融园大道为新艺雅集家居，东北侧隔金一路为君发木业。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已落实。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进行整改。